

# 新余农商银行 2017 年信息披露报告

## 一、重要提示

1.1 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本行第二届董事会第 18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年度报告。

1.3 本报告中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币种均为人民币，会计和业务数据为合并数据。

1.4 本行 2017 年年度财务报表经南昌中海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国内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二、基本情况简介

2.1 法定中文名称：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新余农商银行，法定英文名称：XinYu Rural Commercial BankCo., Ltd.

2.2 法定代表人：周斌。

2.3 注册及办公地址：江西省新余市仰天岗东大道 259 号。邮政编码：338000；首次注册登记日期：2006 年 9 月 22 日；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16 年 10 月 31 日。

2.4 其他有关资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500792832859H。

## 三、主要业务数据

### 3.1 截至报告期末前二年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17 年	2016 年
营业收入	95068	99643
营业利润	27979	26219
利润总额	28014	26281
净利润	16878	12476
综合收益总额	16878	12476

### 3.2 截至报告期末前二年规模指标

单位：万元

规模指标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资产总计	3038753	2787710
各项贷款	1929691	1726608
负债总计	2736695	2494968
各项存款*	2413280	2238874
吸收存款	2413280	2218874
所有者权益	302058	292742

\*注：按照人民银行统计制度口径，2016 年各项存款包含同业存放款项中可纳入存款口径计算 20000 万元。

### 3.3 截至报告期末前二年监管指标

项目 (%)	参考值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流动性比例	≥ 25	44.59	49.2
资产利润率	≥ 0.6	0.58	0.47
资本利润率	≥ 11	5.68	4.32
不良贷款率	≤ 5	4.77	4.83
成本收入比	≤ 35	32.22	30.89
存贷比	-	78.3	77.05
贷款拨备率	≥ 2.5	7.44	7.25
拨备覆盖率	≥ 100	155.92	150.2

### 3.4 报告期内资本构成及其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核心一级资本	302058.04	292742.12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1105.24	1035.77
其他一级资本	0.00	0.00
其他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0.00	0.00
二级资本	28492.70	28059.53
二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0.00	0.00
资本净额	329445.50	319765.88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300952.80	291706.35
一级资本净额	300952.80	291706.35
风险加权资产	2495092.59	2479968.37
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2307908.30	2272821.71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41.50	44.00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187142.79	207102.66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2.06%	11.76%
一级资本充足率	12.06%	11.76%
资本充足率	13.20%	12.89%

2017 年，本行进一步提质增效，加快业务发展，不断加强风险防范，提升盈利能力。业务规模迈上“新台阶”。年末各项资产总计 3038753 万元；负债总计 2736695 万元；所有者权益 302058 万元。各

项收入 148755 万元，同比回升，增加额 2069 万元。

### 3.5 利润实现情况

经南昌中海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全行 2017 年实现利润总额 28014 万元，当期所得税费用 11136 万元，实现账面净利润 16878 万元。

### 3.6 利润分配情况

按照省联社《关于全省农商银行 2017 年度会计决算工作的指导意见》的规定，将以前年度利得 72 万元；以前年度损失 97 万元；所得税汇算清缴损益调整 2403 万元；汇率折算损益 2 万元及 2016 年度留存未分配利润 11454 万元参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后，实际可供未分配利润为 25902 万元。

利润分配顺序：按当年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88 万元；按照《关于全省农商银行 2017 年度会计决算工作的指导意见》，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支持农村金融发展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44 号）等有关规定，执行免征农户小额贷款利息收入减征企业所得税 7 万元。该部分税金按相关规定，纳入盈余公积科目下的特种专项准备明细科目核算；股金分红比率为 8%（其中 4%为送股，4%派现），共计提 10751 万元。经上述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为 13456 万元，留待以后年度进行分配。

##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4.1 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同比增减幅 (%)
股本	134386	134386	0.00
资本公积	59299	57721	2.73
盈余公积	30386	28691	5.91
一般风险准备	53779	51770	3.88
未分配利润	24207	20174	19.9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2058	292742	3.18

### 4.2 股权结构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类型	2017 年末股本数	占总股本比例 (%)
------	------------	------------

法人股	80460	59.87
非职工自然人股	45601	33.93
职工自然人股	8325	6.20

### 4.3 最大十户股东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额	持股比例（%）
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131,565,600	9.79%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59,400,000	4.42%
新余银信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8,856,000	4.38%
金博士（福建）投资有限公司	51,390,720	3.82%
新余市金通工贸有限公司	37,818,141	2.81%
江西盛云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5,697,473	2.66%
新余市文祥贸易有限公司	34,501,072	2.57%
杭州登宙实业有限公司	33,600,960	2.50%
宁波王龙投资有限公司	27,060,480	2.01%
新余市城乡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056,000	1.86%
合计	494,946,446	36.83%

### 4.4 关联交易情况

本行的关联交易主要是本行与内部人（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持有或控制本行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发生授信业务、资产转移、提供服务等交易。本行在处理关联交易业务时，所有关联交易均严格按照《新余农商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本行正常审查、审批、本行的关联交易程序和规定操作进行。本行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坚持遵循诚实信用及公允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办理。

## 五、资本充足情况

### （一）资本充足率情况

#### 5.1 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

资本充足率，是指本行持有的符合《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资本与风险加权资产之间的比率。

一级资本充足率，是指本行持有的符合《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一级资本与风险加权资产之间的比率。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是指本行持有的符合《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核心一级资本与风险加权资产之间的比率。

## 5.2 资本及其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新口径)	2017 年末余额
1. 核心一级资本	302058.04
1.1 实收资本可计入部分	134386.45
1.2 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59299.00
1.3 盈余公积	30386.01
1.4 一般风险准备	53779.21
1.5 未分配利润	24207.37
1.6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0.00
1.7 其他	0.00
2.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1105.24
2.1 全额扣除项目合计	1105.24
2.1.1 商誉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0.00
2.1.2 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1105.24
2.1.3 依赖未来盈利的由经营亏损引起的净递延税资产	0.00
2.1.4 贷款损失准备缺口	0.00
2.1.4.1 贷款损失准备缺口(采用权重法计算信用风险加权资产的银行)	0.00
2.1.4.2 贷款损失准备缺口(采用内评法计算信用风险加权资产的银行,包括内评法全覆盖和部分覆盖)	0.00
2.1.5 资产证券化销售利得	0.00
2.1.6 确定受益类的养老金资产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0.00
2.1.7 直接或间接持有本银行的普通股	0.00
2.1.8 未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进行现金流套期形成的储备	0.00
2.1.9 自身信用风险变化导致其负债公允价值变化带来的未实现损益	0.00
2.1.10 商业银行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核心一级资本	0.00
2.1.11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核心一级资本投资	0.00
2.1.12 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核心一级资本缺口	0.00
2.2 门槛扣除项目合计	0.00
2.2.1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	100.00
2.2.1.1 其中应扣除金额	0.00
2.2.2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	0.00
2.2.2.1 其中应扣除金额	0.00
2.2.3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	0.00
2.2.3.1 其中应扣除金额	0.00

2.2.4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和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的未扣除部分	0.00
2.2.4.1 其中，超过核心一级资本15%的应扣除金额	0.00
2.2.4.1.1 应在对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扣除的金额	0.00
2.2.4.1.2 应在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中扣除的金额	0.00
2.3 其他应在核心一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合计	0.00
2.4 应从其他一级资本和二级资本中扣除的未扣缺口	0.00
3. 其他一级资本	0.00
3.1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0.00
3.1.1 优先股及其溢价	0.00
3.1.2 其他工具及其溢价	0.00
3.2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0.00
3.3 其他	0.00
4. 其他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0.00
4.1 全额扣除项目	0.00
4.1.1 直接或间接持有本银行其他一级资本	0.00
4.1.2 商业银行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其他一级资本	0.00
4.1.3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其他一级资本	0.00
4.1.4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其他一级资本投资	0.00
4.1.5 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其他一级资本缺口	0.00
4.2 门槛扣除项目	0.00
4.2.1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其他一级资本	0.00
4.2.1.1 其中应扣除部分	0.00
4.3 其他应在其他一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	0.00
4.4 应从二级资本中扣除的未扣缺口	0.00
5. 二级资本	28492.70
5.1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	0.00
5.2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28492.70
5.2.1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采用权重法计算信用风险加权资产的银行）	28492.70
5.2.2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采用内评法计算信用风险加权资产的银行，包括内评法全覆盖和部分覆盖）	0.00
5.3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0.00
5.4 其他	0.00
6. 二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0.00
6.1 全额扣除项目	0.00
6.1.1 直接或间接持有本银行的二级资本	0.00
6.1.2 商业银行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二级资本	0.00
6.1.3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二级资本	0.00
6.1.4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二级资本投资	0.00
6.1.5 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二级资本缺口	0.00
6.2 门槛扣除项目	0.00
6.2.1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二级资本	5000.00
6.2.1.1 其中应扣除部分	0.00

6.3 其他应在二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	0.00
7. 用于计算扣除门槛的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7.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 (仅扣除全额扣除项目)	300952.80
7.2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 (扣除全额扣除项目和小额少数投资应扣除部分后)	300952.80
7.3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3 (扣除除 2.2.4.1 以外的所有扣除项后的净额)	300952.80
8. 资本净额	-
8.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300952.80
8.2 一级资本净额	300952.80
8.3 总资本净额	329445.50
附注项目: 未分配利润中应分未分部分	16126.37
9. 资本充足率	13.20%
9.1 一级资本充足率	12.06%
9.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2.06%

### 5.3 风险加权资产

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银监会令〔2012〕1号)监管规定的统计口径计算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7 年末
1.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权重法)	2307908.30
1.1 表内风险加权资产	2282021.72
1.2 表外风险加权资产	25886.58
2.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标准法)	41.50
3.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基本指标法)	187142.79
4. 应用资本底线之后的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2495092.59

## (二) 风险暴露和评估

### 5.4 信用风险

#### (1) 信用风险暴露计量方法

按照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本行现阶段采用权重法计量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 (2) 贷款损失准备情况

2017 年新提取贷款损失准备 34747 万元,核销不良贷款 17248 万元,因收回不良贷款转回准备 819 万元,因重新认定核销贷款作出其他调整 4 万元。至 2017 年末,贷款损失准备共计 143492 万元,增加 18314 万元,增长 14.63%。

#### (3) 信用风险暴露余额及分布

## 表内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风险暴露余额及分布

单位：万元

风险权重	缓释前信用风险暴露	风险加权资产
0%	515653.42	0.00
20%	46701.05	9340.20
25%	40922.76	10230.69
50%	177493.49	88746.74
75%	423623.45	317717.59
100%	1827243.80	1827243.80
250%	100.00	250.00
小计	3031737.97	2253529.02
计入二级资本的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28492.70
合计	3031737.97	2282021.72

## 表外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风险暴露余额及分布

单位：万元

风险权重	缓释前信用风险暴露	风险加权资产
0%	33979.61	0.00
75%	3132.79	1174.80
100%	24711.78	24711.78
合计	61824.18	25886.58

### (4) 主要表外项目情况

2017 年末，本行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 58691 万元，减少 93301 万元，下降 61.39%。信用卡承诺 3133 万元，增加 1347 万元。非保本型理财产品 123015 万元。

### 5.5 市场风险

#### (1) 市场风险计量方法

本行目前采用标准法计量市场风险。

#### (2) 市场风险资本要求及风险加权资产

单位：万元

风险类型	资本要求
利率风险	0
股权风险	0
汇率风险	3.32
商品风险	0
期权风险	0
合计	3.32
采用标准法计量的资本要求	3.32



市场风险的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41.5
---------------	------

## 5.6 操作风险

### (1) 操作风险计量方法

本行目前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操作风险。

### (2) 操作风险资本要求及风险加权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末
1. 操作风险资本要求	14971.42
1.1 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的资本要求	14971.42
1.2 采用标准法计量的资本要求	-
2.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187142.79

## 六、风险管理情况

### 6.1 信用风险管理情况

2017 年，面对宏观经济波动所带来的不良贷款双控压力，本行认真贯彻落实省联社、银监部门指示精神，大力组织清收、盘活、化解存量不良贷款，严控控制新增贷款风险，不良资产逐步降低，新增信贷资产质量良好。一是建立健全风险监测机制。对全行贷款进行日常监测，及时查询贷款逾期、欠息和承兑垫款情况，重点加强对大额授信客户以及钢铁上下游行业、房地产行业等重点领域贷款投向的监测，对有风险隐患的及时进行风险预警，防范新增风险。二是强化风险责任意识。制定了《新余农商银行 2017 年不良贷款清收化解实施方案》、《新余农商银行 2017 年四季度不良贷款清收化解激励方案》等多个考核方案，成立不良贷款清收化解领导小组，组织召开全行范围内的不良贷款清收化解动员大会，层层签订《风险化解责任状》，对清收化解工作实行奖罚机制，对风险较大或清收化解不力的相关人员进行分步问责，对风险成功化解的减轻追责。三是科学化解处置风险，始终坚持把风险防控放在突出位置，严把贷款“三查”关口，不断夯实信贷基础，强化贷后管理，不断提升信贷质量，遵循“帮扶、救助、打击”三原则，采取续贷、适度利率优惠、引进第三方盘活、

置换担保方式、贷款重组、利率重整、风险隔断、向保证人追偿、诉讼清收、借助平台清收十项基本措施，一户一策，分类处置。通过上述措施，至 2017 年末，全行实际不良率下降 4.39%。

### 贷款风险分类和不良贷款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末余额	占比 (%)
正常类	1649757	85.49
关注类	187907	9.74
次级类	21943	1.14
可疑类	69937	3.62
损失类	147	0.01
贷款合计	1929691	100

### 贷款主要行业分布

单位：万元

行业种类	2017 年末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
批发和零售业	910612	47.19
制造业	300369	15.57
农、林、牧、渔业	101959	5.28
房地产业	69373	3.60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0167	1.56
合计	1412480	73.20

### 最大十户贷款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贷款余额	占资本净额比例
客户 A	28000	8.50%
客户 B	18101	5.49%
客户 C	16983	5.16%
客户 D	14760	4.48%
客户 E	14629	4.44%
客户 F	13792	4.19%
客户 G	13000	3.95%
客户 H	12000	3.64%
客户 I	11484	3.49%
客户 J	10142	3.08%
合计	152891	46.42%
资本净额	329446	

\*根据中国银监会颁布的《核心指标（试行）》，本行向任何单一借款人发放贷款，以不超过本行资本净额 10%为限。2017 年末，单一最大人民币借款人贷款额占资本净额为 8.5%。

## 6.2 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

### (1) 完善相关流动性管理制度

本行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和业务特点，进一步完善了《新余农商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新余农商银行流动性风险应急预案》等制度，制定了相应的实施细则，明确划分董事会、管理层和相关职能部门的职责，以及网点大额资金报备工作。2017年上半年，本行还单独对《新余农商银行流动性风险应急预案》进行了修订与完善，使得流动性风险应急处理更加切合当前实际和可操作性。

### (2) 完善流动性管理组织架构

建立了流动性风险管理组织架构，以总行为中心，由风险合规部牵头，实行总行相关部门联动运行机制，涵盖了全行所有资产端和负债端的业务，综合衡量流动性、安全性和效益性之间的关系，对全行所有资金来源自下而上集中、所有资金运用自上而下配置，对日常资金流实时监测，并设置了流动性风险预警值，能在第一时间对该行流动性状况做出预判并在必要及时进行业务调整和流动性补充。

### (3) 拓宽融资渠道补充流动性来源

本行实现了融资渠道宽泛发展，从多方面为本行注入流动性需求。除了正常的存款外，还包括人行再贴现、再贷款、借贷便利，以及江西省联社系统内拆借资金，均能在短时间内获得流动资金用于支持实体经济。2017年，本行再度拓宽融资渠道：一是申请央行常备借贷便利。2017年7月，向新余人行预备质押了1.3亿元额度的常备借贷便利，1年期限，30天内周转，以备流动性管理需求。二是发行同业存单丰富主动负债业务品种。2017年8月10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市场成功发行首期同业存单4.5亿元，期限9个月，丰富了本行主动负债业务品种，为调节流动性增加了一种市场化工具。

## 6.3 市场风险管理情况

### 6.3.1 市场风险的构成

商业银行市场风险是因为变化了的金融市场变量对商业银行的不利影响，导致银行资产负债表内和表外遭受损失的风险。目前，本行所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是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

所谓利率风险是指因银行在经营过程中因利率上下浮动，导致生息资产（如贷款或债券）承担价值波动的风险，主要包括物价水平、失业率、经济增长速度、汇率、相关国家的利率水平等。

汇率风险是指在国际经济交易中，交易双方的债权（或资产）与债务（或负债），因国际汇率波动所引起的价值收益或损失的可能性。

### 6.3.2 市场风险措施

#### 1. 对金融市场的风险进行计量与监控

加强本行现有的信息技术水平，由风控部门建立完善的银行表内外业务市场风险的计量、监测以及控制体系，集中监管本行的市场风险。同时，在现有的基础上建立健全并完善不同计量技术、相互补充的风险管理体系。

#### 2. 完善业绩考核与市场风险资本分配机制

为实现风险与收益相统一的目标，由业绩考核部门对金融市场业务风险资本与无风险资本进行合理的测算，完善对业务风险和收益的平衡，同时，确定一定的可用于金融市场业务运作的资金额度，将资产进行分散处理，避免资金过于集中于贷款所形成的市场风险。

### 6.3.3 同业业务开展情况

本行自 2013 年始开办结构化融资业务，业务发生额总计 62.77 亿元，共 54 笔。截止 2017 年末，本行结构化融资业务 30 笔，余额 31.33 亿元（不含通道类业务），全年共计收回业务本金 5 亿元，业务开展以来，共计收回业务本金 31.44 亿元。通道类业务 2 笔，余额 1.3 亿元，较年初下降 0.33 亿元。全年共计收取利息 7100 万元。

### 6.3.4 同业风险管理状况

2017 年本行未新增同业业务，继续集中精力进行风险防范及化解

工作。目前本行共采取了包括成立风险化解专班、逐户调查核实，进行业务风险分类、开展异地项目驻点监管工作、增加项目抵质押物、制定利率优惠政策、采取各类措施协助企业盘活项目、逐笔制定风险防范化解措施、配合风险较大项目进行重组及债权收购工作、成立授信管理小组及研发结构化融资信息系统等。

通过三年多的不懈努力，实现了同业业务逐年下降的目标，部分重难点项目取得重大进展并持续向好推进。目前存量同业业务 31.33 亿元，有效抵押物价值达 73.75 亿元，综合抵押率 42.48%，同业业务风险可控。

#### 6.3.5 同业业务治理情况

银监会《关于规范商业银行同业业务治理的通知》（银监办发[2014]140号）施行后，本行将投资银行部变更为同业业务部，将同业业务纳入全面风险管理并由同业业务部对全行同业业务进行统一管理。2017年，本行结构化融资业务治理情况为：同业业务部负责统一管理全行结构化融资业务，结构化融资业务风险管理专班负责制定风险处置措施、授信管理部负责授信审查，风险合规部负责风险管理工作、合同文本审查，审计部负责审计工作。

#### 6.4 操作风险管理情况

##### 1. 完善内控制度，避免操作风险隐患。

2017年，本行紧跟时代步伐，及时掌握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不断更新、完善柜面业务管理制度，并结合自身业务规模、经营特点等，对本行各业务品种、业务单元，制定了以防范操作风险为主的柜面业务操作流程，确保了内控制度对各项业务的全面覆盖，使业务经营管理的全部流程和各个环节有章可循，有规可依，构筑了防范操作风险的制度屏障。

##### 2. 严抓员工技能，提高风险防范意识。

本行把提升一线员工业务知识技能作为重点。一是强化培训。

坚持“针对性、实效性”、“缺什么、补什么”为原则，针对不同岗位人员开展不同的业务培训，增强员工的风险防范意识，提升柜面人员专业素质和操作技能，打造专业团队；二是关注员工思想。逐级落实谈话制度，及时掌握和了解员工的思想动态，有效防范道德风险。

### 3. 强化柜面业务监督，防范柜面操作风险。

本行全面实现“集中做、专家做、系统做”的风险监控新模式，有效运用异常交易信息监测、银企对账、反洗钱系统等非现场监控手段，对符合相关条件数据自动筛选、甄别，实现系统后台监控与现场检查相结合的多维方式对柜面业务进行全方位监督，切实防范柜面业务操作风险。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人员和员工情况

### 7.1 董事

序号	姓名	性别	单 位	任职
1	周斌	男	新余农商银行	董事长
2	开根龙	男	新余农商银行	职工董事
3	唐弢	男	新余农商银行	职工董事
4	何广文	男	中国农业大学	独立董事
5	万永兴	男	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董事
6	周建儿	男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7	林明龙	男	杭州登宙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8	施纯锡	男	金博士（福建）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9	黄云平	男	江西盛云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10	章 伟	男	新余市德顺商贸公司	董事
11	邱新海	男	江西恩达麻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12	刘剑华	男	新余市剑源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 7.2 监事

序号	姓名	性别	单 位	任职
1	邓小红	男	新余农商银行	监事长
2	陈尧华	男	杭州东兴羽绒制品有限公司	监事
3	何光宇	男	新余市海润工贸有限公司	监事
4	胡志滨	男	力德电子科技（新余）有限公司	监事
5	谢 军	男	新余市东劭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6	章腾凯	男	新余市铨茂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7	郭大庆	男	重庆壹唐地产有限公司	监事
8	陈朝霞	女	新余陈医师眼镜公司	监事
9	胡继荣	男	新余荣鑫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10	潘璇	女	新余农商银行	监事
11	王红平	男	新余农商银行	监事
12	黎小忠	男	新余农商银行	监事
13	李小江	男	新余农商银行	监事

### 7.3 高级管理层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务	分管工作范围
1	周斌	男	董事长	领导新余农商银行全面工作,分管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党建工作
2	开根龙	男	行长	主持经营班子工作,协助分管人力资源部,分管金融市场部、业务拓展部、风险合规部、授信管理部、清收事业部
3	唐弢	男	副行长	协助分管公司业务部、小微业务部、运营管理部、计划财务部、安全保卫部
4	邓小红	男	监事长	主持监事会、纪委工作,分管审计部(监事会办公室)、纪委办公室、纪检监察室工作
5	陈亚芬	女	副行长、董事会秘书	主持机关党委全面工作,协助分管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党委宣传部)、信息科技部、三农事业部、电子银行部、后勤服务中心、总行营业部及总行团委
6	郭瑞景	男	工会主席、行长助理	主持工会工作,分管工会办公室及基建工作,协助分管行长分管业务拓展部、清收事业部、安全保卫部

### 7.4 员工情况

2017年末,全行员工808人,其中内退人员54人,派遣员工33人。全行员工受教育程度如下:研究生30人,本科511人,专科180人,中专以下87人。

## 八、公司治理结构

### 8.1 机构设置情况

本行下辖内设13个部门、4个事业部、1个总行营业部、14个支行,共计54个营业网点。

本行二届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管层保持了年龄结构年轻化、知识

技能专业化等特点。董事会现由 12 名董事(含 1 名独立董事)组成，监事会由 13 名监事组成。董事会办公室按照《新余农商银行董事履职评价管理办法》的要求，对董事履职情况建立了相关台账，并对全体董事履职的情况进行了汇总。同时，董事会下设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三农服务委员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等七个专门委员会；监事会下未设立专门委员会。

## 8.2 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2017 年 5 月 19 日，本行召开第八次股东大会出席本次会议并具有有效表决权的股东 88 人，所持股份为 85271 万股，占本行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77.67%，符合相关法律和本行《章程》规定。经过与会股东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新余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 2017 年工作报告》《新余农商银行第二届监事会 2017 年工作报告》《新余农商银行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新余农商银行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等 11 个议案。

2017 年 10 月 19 日，本行召开 2017 年临时股东大会。出席本次会议并具有有效表决权的股东 56 名，所持股票 77660 万股，占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67.52%，符合相关法律和本行《章程》有关规定。会议通报了《关于邓小红同志辞去新余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的议案》、《关于增选唐弢同志为新余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的议案》以及《关于新余农商银行第二届监事会改选监事长的议案》。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的议案》一项议案。

## 8.3 董事会召开情况

2017 年，本行共召开 5 次董事会，会议均由董事长召集，其中 3 次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会议文件均在会议召开 10 日前送达全体董事，并有过半董事出席；2 次临时会议均在董事充分表达



意见的前提下，采取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2017年5月18日，本行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11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新余农商银行2017年董事会工作报告、关于修改《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22项议案。

2017年6月26日，本行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12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核销江西晨裕实业有限公司等3户不良贷款的提案》。

2017年9月1日，本行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13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发行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的议案》、《关于成立新余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及调整部分专门委员会名称与组成人员的议案》等7项议案。

2017年10月19日，本行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14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唐弢同志为新余农商银行副行长的议案》。

2017年12月22日，本行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15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股东江西省新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金质押的议案》和《关于股东新余市金通工贸有限公司申请股金质押的议案》。

#### **8.4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本行聘请中国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何广文教授担任独立董事，何广文教授独立于本行股东且不在本行内部任职，与本行及经营管理者之间未有重要的业务联系。

独立董事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及本行《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对本行事务作出独立判断，维护本行整体利益，尤其关注本行存款人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对董事会讨论事项能够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专家指导作用。

#### **8.5 监事会召开情况**

2017年共召开监事会议3次，分别为新余农商银行二届七、八、九次会议，其中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和表决通过了《新余农商银行2017年监事会工作报告》、《新余农商银行高管人员履职评价办法》等议案；第八次会议审议表决通过刘晓人同志辞去本行第二届监事会监事长，并补选邓小红同志为本行第二届监事会监事长的议案。第九次会议组织全体监事学习银监会《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

## 九、薪酬情况

2017年度，全行列支薪酬12680万元。本行薪酬总额是根据省联社规定及本行年度经营效益计算全行年度薪酬总额。

### 9.1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构成和权限

本行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包括3名成员，其中2名非执行董事。

该委员会主要职责权限为：根据本行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研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对董事候选人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进行初步审查并提出建议；研究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根据本行实际情况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研究和审查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 9.2 薪酬政策情况

本行秉承“以人为本”的理念，坚持以合规经营为基础，风险控制为核心，业务发展和经营效益为目标，公开公平为前提的考核原则。根据经营业绩目标完成情况，结合岗位职责、胜任能力等因素进行考核和奖惩。

根据本行员工薪酬管理办法，风险管理部门员工的薪酬，根据岗位履职结果确定，与其他业务领域无关。

### 9.3 薪酬政策与当前和未来的风险、本行绩效挂钩情况

根据董事会的管控机制，本行当年薪酬总额的增幅与效益增长情况挂钩，其中效益指标已包含风险拨备因素。

根据本行薪酬政策，按照责权利相对等的原则，根据员工所聘岗位承担的责任与风险程度，执行不同的薪酬水平。员工绩效考核也包含了对风险因素的考核。在绩效考核指标设置方面，采取了风险调整后的资本收益率、资本充足率、成本收入比、不良贷款率、拨备覆盖率、案件风险率等作为关键绩效指标体现了薪酬与各类风险的关联。

对本行干部员工实行延期支付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的 50%，支行、网点负责人、客户经理绩效薪酬的 20%，委派会计绩效薪酬的 20%进行延期支付。

## 十、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抵贷资产的收购、管理均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本行的有关规定。

（二）报告期内，本行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未受到司法部门处罚。

（三）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侵害消费者利益的事件。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十一、财务报告

### 11.1 审计意见

本行 2017 年度财务报告经南昌中海会计师事务所按国内审计准则审计，注册会计师李铁匠、熊菁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赣中海审字〔2018〕第 1041 号）。

### 11.2 财务报表